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7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通过、国资主管部门（如需）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表决权委托部分尚需国资主管部门（如需）批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生效。

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1年3月29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夏传武先生与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智城”）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夏传武先生将其持有的93,000,00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长期排他性地委托给深智城，自国资主管部门（如需）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生效。在夏传武先生将其持有的93,000,000股股份之表决权委托给深智城后，深智城能够控制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深圳国资委。深智城拟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99,273,607股，本次发行完成后，深智城将持有公司99,273,607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4.68%，成为控股股东，合计将拥有公司192,273,607股股票的表决权，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表决权总数的28.44%。具体情况如下：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1年3月29日，深智城与夏传武先生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夏传武先生不可撤销的将其持有的卓翼科技 93,000,000 股股份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长期排他性的委托给深智城行使，深智城同意接受委托。《表决权委托协议》将于国资主管部门（如需）批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非公开发行事项后生效。表决权委托后，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表决权委托前			表决权委托后		
	股份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股份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智城	-	-	-	-	-	16.12%

2021年3月29日，深智城与卓翼科技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认购卓翼科技非公开发行的 99,273,607 股股份。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发行前			发行后		
	股份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股份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智城	-	-	16.12%	99,273,607	14.68%	28.44%

二、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